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2025年11月22日至2025年12月23日17:00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终止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表决。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11月21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情况如下：

参与投票的本基金份额为9,565,356.51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份额总份额数的73.77%。

本基金份额参与投票的基金份额数量不小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满足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持有人大会计票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进行，并由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表决结果为：

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额为9,565,356.51份，其中，9,565,356.51份基金份额表示同意，0份基金份额表示反对，0份基金份额表示弃权，同意《议案》的基金份额占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已达到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7,000元，律师费10,000元，合计17,000元。本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5年12月24日表决通过了《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就表决通过的事项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续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其说明，同时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进一步满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及转换转出需求，基金管理人决定在进入清算程序前安排5个工作日的赎回选择期，自2025年12月25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为本基金的赎回选择期，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赎回选择期内的交易日选择赎回(含转换转出，下同)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但该期间内本基金不办理投资者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5年12月31日，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即2026年1月1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及时予以公告。

四、赎回选择期安排

(一)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自2025年12月25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为本基金的赎回选择期，投资人可在赎回选择期内的交易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含转换转出)并可豁免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约定的关于本基金最短持有期限，其休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暂停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并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

(二)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在当日的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三)赎回的程序

1、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赎回的申请。

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2、赎回的款项支付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包括该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赎回申请。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如因申请未得到登记机构的确认而产生的后果，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允许的范围内，基金管理人可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和程序进行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于调整实施前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赎回的数量限制

在赎回选择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五)赎回费用

本基金赎回选择期内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六)基金销售机构

本基金销售机构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

(七)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在赎回选择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八)投资安排

在赎回选择期内，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进一步满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及转换转出需求，确保投资者的赎回选择权，本基金豁免《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限制条款。

五、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财产清算安排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5年12月31日，自2026年1月1日(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起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诉讼。

5、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6、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四)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

(五)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六、备查文件

1.《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3、申请人通过上述公告载明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审议上述议案的事项进行了告知，并于公告载明的时间内征集了投票表决意见。

我处对申请人收集、统计有关投票表决意见的数据及结果进行了检查，其结果未见异常。

2025年12月24日上午九时十六分许，本公证员及我处工作人员李润芝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欣安广场A座11层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场监督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会议的计票会议，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权代理人王晨晖一并出席，见证律师张兰通过同步视频全程监督计票会议。会议由申请人授权的代理人马若桐主持，会议程序包括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各参会人员的身份、介绍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情况等。而后，本公证员及我处工作人员李润芝、托管行代表王晨晖、律师张兰监督申请人的授权代理人卓越(作为监督员)、周童飞(作为监督员)对表决票进行统计，并由马若桐制作了《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统计结果》。随后卓越、周童飞、王晨晖、本公证员及我处工作人员李润芝在上述文件上分别签字确认，马若桐代见证律师张兰在上述文件上签字确认。最后，主持人公布计票统计结果，本公证员致现场公证词。大会于九时二十七分许结束。

经我处审查和现场监督，截止至权益登记日，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总份额共计有12,967,259.49份。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9,565,356.51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73.77%，按照《基金法》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出席比例超过法定最低限度要求。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9,565,356.51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

依据上述事实，兹证明：本次持有人大会对会议通知列明的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表决结果符合《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并证明与本公证书相粘连的《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统计结果》的影印本与上述现场监督工作中取得原本内容相符，原本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公证员 赵蓉

2025年12月24日

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统计结果

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的议案为《关于终止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11月21日，投票时间为2025年11月22日至2025年12月23日17:00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基金管理人授权的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公证员的监督、律师的见证下，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统计结果如下：

截至权益登记日，国联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总份额共计有12,967,259.49份，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数为9,565,356.51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73.77%，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9,565,356.51份，占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00%，无持有人或代理人投出反对票或弃权票。

监督员：卓越 周童飞

托管人：王晨晖

公证员：李润芝

律师：张兰(张兰)

2025年12月24日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稳健鑫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国联稳健鑫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收益特征。

3、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根据审慎原则进行科创板股票投资，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本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上市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2、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停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3、流动性风险

由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于A股其他板块，整体板块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证券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裁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左秀海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5-12-24
过往从业经历	左秀海，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2008年5月入职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CRM分析员；2010年6月入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销售交易总部交易管理部经理，零售与网络金融部交易管理部经理，财富管理中心交易管理部经理、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1年5月入职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兼组合投资部总监；2025年12月加入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党委副书记。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2025年12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披露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3号》，决定对蜂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大连)有限公司及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张中华进行行政处罚。现因部分媒体平台在进行报道时，有将该公司与本公司进行混淆的情况，为保护广大投资人的利益，维护本公司合法权益，本公司郑重澄清如下：

一、本公司与蜂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大连)有限公司在各领域均无任何关系，前述各领域包括但不限于股权、人员、业务等各个方面。

二、本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18日，总部位于上海市，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一)本公司名称为：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唯一官方网址为：www.hexaamc.com；

(三)本公司客服邮箱为：service@hexaamc.com；

(四)本公司客服热线为：400-100-3783。

请投资者审慎辨别，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及转换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约定，投资者办理有关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不开放或基金管理人可暂停该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对部分基金在2026年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但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情况为准)，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如下：

一、非港股通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非港股通交易日如下：

年份	月份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6年	4月	3日、7日(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5月	25日(香港佛诞日)
	7月	1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10月	19日(香港重阳节)
	12月	24、25日(香港圣诞节)
	12月	31日(香港新年前夕)

上述中国香港证券市场节假日/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国内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如遇相关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的具体安排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通知为准，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若主要投资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或其它原因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亦将另行调整并公告。具体业务办理安排以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7493	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494	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	007880	朱雀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881	朱雀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	008294	朱雀企业优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295	朱雀企业优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	010141	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142	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5	010922	朱雀匠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11531	朱雀恒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15729	朱雀臻中和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18405	朱雀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8406	朱雀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注：本公司新发基金或其他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开放情况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rosefinch-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9217211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关于恢复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安凯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5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12月2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12月25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

注：恢复非个人投资者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5年12月25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需求，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25日起恢复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非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取消1万元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限额，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仍保持暂停。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或登录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关于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安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安凯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5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投资管理人员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苏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蔡振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苏超
任职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证券从业年限	1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5

关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在开放日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港股通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本公司决定对旗下部分基金在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情况为准，下同)，并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

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A:501301 C:006355
2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A:501310 C:007397
3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770
4	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560
5	华宝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780
6	华宝恒生港股通创新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880
7	华宝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31
8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20
9	华宝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153 C:011154
10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017125 C:017126
11	华宝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7434 C:017435
12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022887 C:022888
13	华宝恒生港股通创新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025220 C:025221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节日名称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元旦	1月1日(星期四)至1月3日(星期六)
春节	2月15日(星期日)至2月23日(星期一)
香港耶稣受难节、清明节、复活节	4月3日(星期五)至4月7日(星期二)
劳动节	5月1日(星期五)至5月5日(星期二)
香港佛诞日	5月25日(星期一)
端午节	6月19日(星期五)至6月21日(星期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星期三)
中秋节	9月25日(星期五)至9月27日(星期日)
国庆节	10月1日(星期四)至10月7日(星期三)
香港重阳节	10月19日(星期一)
香港圣诞节	12月24日(星期四)下午至12月25日(星期五)
香港新年前夕	12月31日(星期四)下午

1)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全天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休市日均将暂停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华宝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其转换业务将一并暂停。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影响上述基金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交港股通交易日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参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时间

费率优惠期限以国新证券公示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通过国新证券销售基金产品的，则自该基金产品在国新证券销售之日起，同时开通该基金在国新证券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三、费率优惠方案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国新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国新证券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和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

通过国新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五、重要提示

1、基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国新证券的相关最新公告以及其传输至本公司的业务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国新证券的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2、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www.crsec.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入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指数历史业绩不预示指数未来表现，也不代表本基金的未来业绩表现。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融通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5年12月25日起，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以及参加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转换业务
1	017561(A类) 017562(C类)	融通中证中诚信央企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2	021433(D类)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二、费率优惠内容

1. 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上述销售机构活动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和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基金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 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结束日期以上述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4.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相关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其他提示

1. 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融通基金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 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咨询方式

1.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arvestw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更新、完善身份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金融机构客户受益所有人识别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